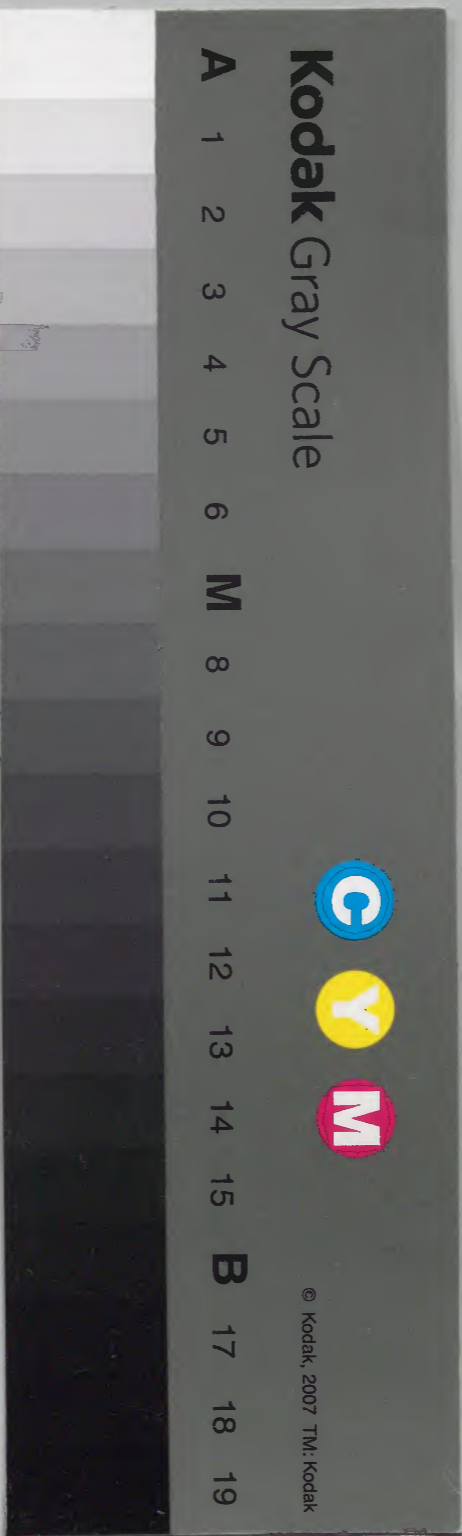


周官義疏

七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1828	
冊數	181 ( 8 )		
函號	別	1	1



欽定周官義疏卷第七

淺草文庫

天官冢宰第一之七

內宰掌書版圖之灋以治王內之政令。

**正義**

鄭氏康成曰。版謂宮中閹寺之屬。及其子弟錄籍

也。賈疏并宮中官之子弟皆屬內宰。書之於版。案注但言閹寺而已。疏特言兼諸官以補足之。圖王

及后世子之宮中吏官府之形象也。政令謂施閹寺者。

賈疏內小臣及內豎亦施之。劉氏彝曰。宮內百職之名氏皆載於

版。宮寢內外之廬舍皆畫於圖。易氏祓曰。王內乃王

之北宮。

**辨正**黃氏度曰。下文均稍食。分人民。皆為政令。政令不獨施於閹寺。注疏說猶未備。

**案**在版之奄奚。其執事有常。在圖之宮寢。其居處有列。所謂版圖之法也。王之後宮。非外臣所得入也。故必繪其圖。然後可以分人民之所居。小宰曰王宮。則已兼后宮。內宰則端治后宮。與三夫人以下之六宮。凡宮正宮。伯所掌者。王宮之羣吏士庶子。或布周廬。或次宮內。不

與嬪婦相接者也。內宰所治奄奚之屬。與嬪婦時接也。小宰兼掌之。故統之曰王宮。內宰分掌之。故別之曰王內。

均其稍食。分其人民以居之。

稍所孝反

**正義**王氏昭禹曰。人其貴者。民其賤者。毛氏應龍曰。

人民者。閹寺奄奚工賈。府史胥徒之類。鄭氏康成曰。

人民。吏子弟。

**案**人民。則女酒女漿奚之屬。凡稱女宮者亦存焉。

鄭氏鍔曰。宮正宮伯所均所授者王之宮。此所均所分者王之北宮也。

王氏應電曰。后宮外不可直接宿衛周廬。故列女宮於旁。分部其居。而後總以周垣閤寺守之。其外乃為官府次舍。

### 以陰禮教六宮。

鄭氏衆曰。陰禮婦人之禮。六宮後五前一。鄭氏康成曰。六宮謂后也。不敢斥言。謂之六宮。若今皇后為

中宮矣。婦人稱寢曰宮。宮隱蔽之義。鄭氏鍔曰。不曰寢

為燕息。非婦人所宜言。后象王立六宮而居之。亦正寢一。燕寢五。

賈疏。天子有六寢。宮人所掌者是也。后象王立六宮。亦前一後五。在王六寢之後為之。南北相當。鄭

氏鍔曰。后正宮一。以聽內治。燕宮五。以宴息。

### 以陰禮教九嬪。

鄭氏康成曰。不言教夫人世婦者。舉中省文。劉

氏曰。九嬪之下。二十七世婦屬焉。陰禮與后同。而別教之者。兼有事王后及夫人之禮也。

**案**三夫人分掌六宮。曰教六宮。則后夫人兼之矣。二十七世婦分屬九嬪。曰教九嬪。則世婦視此矣。於教后稱六宮。尊后也。於教九嬪。復舉陰禮。示不敢儕於后也。內官不列三夫人。而漿人掌夫人致飲於賓客之禮。則知次於后。而居九嬪之上者。有夫人矣。猶師氏保氏不言教太子。而諸子職。國有大事。帥國子。而致於太子。惟所用之。則知師氏保氏所教國子。乃與太子共學者。而太子亦在其中。

以婦職之灋。教九御。使各有屬。以作二事。

注以書二

為三杜子春

云當為二

**正義**鄭氏康成曰。婦職。謂織紝組紃縫線之事。九御。女

御也。九九而御於王。因以號焉。使之九九為屬。同時御。

又同事也。杜氏子春曰。二事。絲枲之事。王氏安石

曰。婦職之灋。所以事王及后。共祭祀賓客之職灋。王

氏昭禹曰。使各有屬。屬於九嬪也。位尊則宜以德率人。

九嬪而上。教以婦禮。所以成其德也。位卑則宜以事事

人九御之屬。教以婦職。所以作其事也。太宰以絲枲之職任嬪婦。內宰以絲枲之事作九御。蓋九御勤於絲之事。則天下無不蠶者矣。勤於枲之事。則天下無不績者矣。黃氏度曰。九嬪掌婦學之法。以教九御婦德。婦言。婦容。婦功。婦功。卽婦職作二事者也。此特言二事。著女御之職也。世婦以上無絲枲功事。

正其服。禁其奇袤。展其功緒。

表似嗟反。本亦作邪。

**鄭氏康成曰。**正其服。止踰侈奇袤。若今媚道。

賈疏。正其

服者。女御祿衣是正。不得踰侈。服展衣以上也。媚道。道妖。衰。巫蠱。以自衒媚。漢書。孝文時。婦人蠱惑媚道。更相呪詛。作木偶人埋之於地。漢法宮禁有云。敢行媚道者。展猶錄也。緒業也。王氏昭禹曰。展。省之也。省其絲枲之功緒也。

**內宰所掌無刑者。**王之嬪御。惟宜教以禮。作其事。可

罰。可黜而不可刑。嬪婦有過失。小則苛罰。大則黜遠。佐后以治之者。則女史及春官。以婦。女

史職所謂內政。宮卿。職所謂苛罰是也。小宰宮刑之建。則以正奄寺女奚。

及司厲所入女奴所居之人民耳。

大祭祀。后裸獻則贊。瑤爵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祭宗廟。賈疏。天地山川社稷等外神。后夫人不與。故知大祭

祀據宗廟而言。王裸。后從裸。祭統。君執圭瓚裸尸。大宗執璋瓚

亞裸。大宗亞裸。謂夫人不與而攝耳。瑶爵。后爵以瑶為

飾。賈疏。四時與禘祫六享。皆有裸獻。瑶爵之事。

**案**鄭氏康成曰。獻謂王薦腥薦熟。后亦從後獻也。尸

卒食。王既酌尸。后亞獻以瑶爵。賈疏。薦腥薦熟。是堂上朝踐饋獻之節。室中二

裸訖。王出迎牲時。祝延尸於戶外之西南面。后薦八豆八簋。王牽牲入。以血毛告訖。以薦腥於神前。王以玉爵酌醴齊以獻尸。后亦以玉爵酌醴齊以獻尸。朝踐訖。乃

以熟薦。王以玉爵酌盞齊以獻尸。后亦以玉爵酌盞齊以獻尸。名為饋獻。尸食後。王以玉爵酌朝踐之醴齊以

酌尸。謂之朝獻。后亦以瑶爵酌饋獻之盞齊以酌尸。謂之再

獻。

**案**獻之屬莫重於裸。故裸獻連言之。非裸與獻為二也。

后亞裸用璋瓚。朝踐至酌尸則用瑶爵。所以別於王之

玉爵也。賓獻者其散爵與。注疏之說。以下經賓客之裸

獻。瑶爵推之。而見其不然。祭統。君以玉爵獻卿。以瑶

爵獻大夫。以散爵獻士。不同者。此言正祭。彼言繹祭。禮

尚相變故也。不可以彼例此。

# 正后之服位而詔其禮樂之儀

**正義**鄭氏康成曰。位謂房中。戶內。及阼所立處。賈疏。特牲禮。尸

酢主婦。主婦適房中南面。祭酒。及主人致爵於主婦。亦於房中南面拜受爵。少牢禮。主婦入戶西面獻尸。及賓尸。主婦獻尸。於主人席北拜送爵。主人席北。即當阼階。故云阼所立處。此皆約士大夫祭祀之禮而言也。薦

徹之禮。當與樂相應。賈疏。天子之禮。薦時歌清廟。及徹

后薦徹豆籩。是后薦徹也。

**通論**賈氏公彥曰。服若內司服禕衣。已下六服。正之。使

服當其用。王氏昭禹曰。禮器曰。禮交動於上。樂交應

於下。詔其儀。告后以出入進止之節。使與禮樂相應也。

## 贊九嬪之禮事

**正義**鄭氏康成曰。助九嬪贊后之事。九嬪贊后薦玉盃。

薦徹豆籩。

## 凡賓客之裸獻。瑤爵皆贊。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王同姓及二王之後。來朝覲。為賓

客者。賈疏。二王之後。稱公。王同姓。為侯伯。得與上公同再裸。為子男。則與異姓同一裸。無后裸也。大行人職。上公之禮。再裸而酢。侯伯一裸而酢。子男一裸不酢。是上公王先一裸。次后再裸。裸之禮。亞王



而禮賓。

**案**此謂諸侯來朝而王饗之之禮。王饗賓則后有裸獻及瑤爵之禮。而內宰贊之也。大行人職所云再裸而酢一裸而酢一裸不酢者乃朝享後王以鬱鬯禮之之禮。與聘禮聘享後主國君以醴醴賓同。非謂饗也。后之禮。大宗伯攝之。賈氏特借彼以說此耳。

**案**鄭氏康成曰。獻謂王饗燕。亞王獻賓也。瑤爵所以亞王酬賓也。賈氏公彥曰。饗禮在廟。享大牢以飲賓。

立而行禮。獻依命數。爵盈而不飲。燕禮牲狗。一獻四舉。旅降脫屨。升坐。以醉為度。饗燕后皆助王獻賓酬賓。內宰皆贊后也。

**案**燕禮在寢。后不與饗。禮在廟。后亦無酬賓之理。卿大夫。儻尸。主婦尚不酬賓。曾王朝賓客之禮。而后酬賓乎。既無酬。則瑤爵當用以獻。而裸獻之不分為二決矣。酬則用觶。亦未聞其以瑤爵也。

致后之賓客之禮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諸侯來朝覲。及女賓客。賈疏。女賓。謂畿內同

姓諸侯夫人。有會見王后之法。故亦致禮焉。賈氏公彥曰。謂若酒正職。共

后之致飲于賓客之禮。

凡喪事。佐后使治外內命婦。正其服位。

**正義**鄭氏康成曰。內命婦。謂九嬪世婦女御。賈疏。不言夫人者。夫

人從后。不在治限。鄭司農云。外命婦。卿大夫之妻。某謂士妻亦

為命婦。賈疏。周之禮。上士三命。中上再命。下士一命。明士妻亦為命婦。賈氏公彥曰。

言凡。則王后世子以下皆是。服位。服之精麤。位之前後。

**注**使治以下。即佐后之事。使。蓋使內小臣為之。內小臣

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則以后命。正諸命婦之服位。於

事為便也。康成謂使其屬之上士。未必然。喪服傳云。夫

尊於朝。妻貴於室矣。言夫妻一體。貴賤同之。命其夫。則

婦已在其中也。故云婦人無爵。從夫之爵。先鄭謂王命

其夫。后命其婦。未必然。記曰。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魯

昭公始也。然則夫人之爵命。蓋從夫而統於天子矣。

凡建國。佐后立市。設其次。置其敘。正其肆。陳其

貨賄出其度量淳制祭之以陰禮。

淳劉諸允反徐音純

**正義**

鄭氏康成曰市朝者君所以建國也建國必面朝

後市王立朝而后立市陰陽相成之義陳猶處也度丈

尺也量豆區之屬故書淳為敦杜子春讀敦為純謂幅

廣也制謂匹長某謂純制天子巡狩禮所云制幣丈八

尺純四咫與

賈疏趙商問天子巡守禮制幣丈八尺純四咫答云制丈八尺咫八寸四咫三尺二

寸又太廣四當為三三八二十四二尺四寸幅廣也古三四積書是以三誤為四

陰禮婦人之

祭禮 賈氏公彥曰王者建國有易世而遷者自湯至

盤庚五遷太王遷岐文王遷豐武王遷鎬成王營洛皆

是故云凡以該之也 劉氏彝曰朝以聽天下之政故

君立之天道也市以聚四方之貨故后立之地道也

柯氏尚遷曰此不過建國之初后掌其禮既立市則后

便不得與其事故司市夫人過市則有罰也 王氏安

石曰次其官之次司市所謂思次介次是也敘其地之

敘司市所謂各于其地之敘是也肆謂陳物之肆肆長

所謂各掌其肆之政令是也

中春詔后帥外內命婦始蠶于北郊以為祭服

中音仲

**正義**鄭氏康成曰蠶于北郊婦人以純陰為尊賈疏祭統天子

親耕於南郊以純陽為尊則后蠶於北郊以純陰為尊也郊必有公桑蠶室焉

**通論**李氏觀曰王后之尊而親蠶則天下女子莫不執

懿筐矣王后之尊而獻種則天下女子莫不謹南畝矣

王后之尊而勤禮職則天下女子莫不執婦道矣 賈

氏公彥曰月令三月后妃親東鄉躬桑此云仲春始蠶

者蓋謂浴種至三月又浴種乃生之故設文異也

歲終則會內人之稍食稽其功事

**正義**鄭氏康成曰內人主謂九御賈疏典婦職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事

內人是九御也王氏安石曰內人既均其稍食歲終則會之

既展其功緒歲終則稽之 王氏昭禹曰展言緒則所

展者功之倫緒稽言事則所稽者功之成事

佐后而受獻功者比其小大與其麤良而賞罰

之

**鄭氏康成曰**獻功者九御之屬。賈疏。上文以婦職受獻功者。還是九御之屬。典婦功職。及秋獻功。**賈氏公彥曰**功。謂絲枲之功。

**大小**以所成之物言。如布帛錦繡。則功事之大者。組帶紛悅。則功事之小者。小大之中。各有麤良。賞罰。蓋於稍食中上下之。

### 會內宮之財用。

**鄭氏康成曰**計夫人以下所用財。賈疏。總六宮之內所有財用。皆會計之。故云計夫人以下所用財也。

會計之。故云計夫人以下所用財也。

**膳夫庖人**內饗職所共。獨王及后世子之食飲膳羞。則夫人以下。當別有共之者。故內宰會其財用。蓋必如此。然後事不冗而人皆得其節適也。用此知古者夫人嬪婦女御。爵命雖視公卿大夫士。然有財用而別無祿秩。蓋深居宮禁。隨身調度。及母家媼戚。問遺禮幣。凡用財之事。皆包於九式之匪頒。好用中。內府共王之好賜予。外府受凡邦之用。小此古聖王所以謹內治。明內教。而為萬民所則效也。

正歲均其稍食施其功事。

**正義**鄭氏康成曰均猶調度也。施猶賦也。王氏安石

曰稍食歲終既會之矣。正歲又均焉。功事歲終既稽之矣。正歲又施焉。

**案**上經會內人之稍食計所以給也。正歲又均其稍食。何也。功事有劇易精粗。所獻有良苦。則稍食必有損有益。而後得其平。非歲歲而均之不可。也。于之命公

憲禁令于王之北宮而均其守。

**正義**鄭氏康成曰北宮后之六宮謂之北宮者。繫於王

言之明用王之禁令令之。賈疏王有六寢。后有六宮。各自不同。婦人必從陽。后雖自

有六宮。必資王之禁令。故繫王而言也。守宿衛者。賈疏若宮伯所掌士庶子。賈氏公

彥曰言北宮者對王六寢在南。王氏昭禹曰言內宮則知王宮為外。言北宮則知王宮在南。

上春詔王后帥六宮之人而生種。種之種而獻

之于王。種直龍反本或作重音。同種音六本又作穆。

**正義**賈氏公彥曰上春亦謂正歲。建寅之月。以春事將

興故云上春。鄭氏康成曰。六宮之人。夫人以下。分居后之六宮者。古者使后宫藏種。以其有傳類蕃孳之祥。必生而獻之。示能育之。使不傷敗。且以助王耕事。共禘郊也。鄭司農云。先種後孰謂之種。後種先孰謂之稌。王當以耕種於藉。某謂詩黍稷種稌是也。賈疏先鄭直云穀名。後鄭意黍稷皆有種稌。

**通論** 鄭氏鍔曰。經於種稌之種。凡三言之。司稼辨之而縣於邑閭。俾農疇以為式也。舍人縣之。內宰詔生之。共王后之獻也。

**存疑** 鄭氏康成曰。夫人以下。分居后之六宮者。每宮九嬪一人。世婦三人。女御九人。其餘九嬪三人。世婦九人。女御二十七人。從后惟其所燕息焉。從后者五日而沐浴。其次又上十五日而徧。夫人如三公。從容論婦禮。

### 內小臣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命。謂使令所為。或言王后。或言后。或言耳。鄭氏鍔曰。內宰正后之服位。大祭祀時也。內小臣

則凡后在宮時皆正之。

**通論** 賈氏公彥曰。大僕掌王命及服位。此小臣侍后。與大僕侍王同也。

后出入則前驅。

**正義** 鄭氏康成曰。導之。

**案** 史浩以前驅為前訶肅眾。是以前驅為蹕。非也。內豎職王后之喪。遷于宮中則前蹕。則生時出入亦內豎蹕矣。蓋小臣近導。故曰前驅。而內豎之蹕稍遠也。

**通論** 王氏詳說曰。內小臣職。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后出入則前驅。大僕職。掌正王之服位。出入王之命。王出入則自左馭而前驅。是內小臣之職與大僕同。內豎職。掌內外之通令。凡小事。夏官小臣職。掌王之命。詔相王之小法儀。是內豎之職與小臣同。后言命而不言大命者。后雖有好令於卿大夫。無所謂大命也。

若有祭祀賓客喪紀。則擯。

**正義** 鄭氏康成曰。擯。為后傳辭。有所求為。



詔后之禮事。相九嬪之禮事。正內人之禮事。

**正義** 鄭氏康成曰。詔相正者。異尊卑也。賈疏。詔相正。皆擯也。后尊。故云

詔。詔告之而已。九嬪稍卑。則言相。相佐助之。女御卑。則正之也。 王氏應電曰。詔者。先

事而告相者。助其不及。正者。糾其違慢。賈氏公彥曰。

上三者。后皆有事。九嬪以下從后往。

**案** 內宰以陰禮教六宮。故詔后禮樂之儀。謂動作威儀

整之於躬者。宮卿世婦詔王后之禮事。裸獻薦徹。肅將

其事者。內小臣所詔。則禮事之小者。如女賓客見后於

宮中。喪紀接外命婦。內外宗祭祀行於宮中。廟中。在事

之儀。登下之節。皆是也。知然者。祭祀賓客。王后蒞事於

廟。惟內宰宮卿得贊。而內小臣不得與。宮中喪紀。則內

宰不得贊。而宮卿世婦比內外命婦。哭不敬者。而其罰

之。亦無暇詔后以禮事。故專屬於內小臣也。

徹后之俎。

**正義** 鄭氏康成曰。俎。謂后受尸酢爵。飲於房中。所設之

俎。賈疏。案特牲。主人受尸酢。乃設俎。主婦亞獻尸。尸酢主婦。受爵適房中。亦有俎。天子祭禮亡。后之俎。內小

臣徹之。注亦約士禮而言。案特牲設俎在致爵時。注疏亦大概言在尸酢後耳。

后有好事于四方。則使往。有好令于卿大夫。則

亦如之。好黑。與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后於其親族所善者。使往問遺之。賈疏。

謂於王有親。若魯衛晉鄭之等。賈氏公彥曰。四方諸侯言事。卿大夫

言令者。后雖無正令施與。卿大夫時有言教至焉。於畿

外全無言教。故以事言之。易氏祓曰。好事。以物問遺。

好令。以言問勞也。

### 掌王之陰事陰令

**正義**鄭氏康成曰。陰事。羣妃御見之事。若今掖庭令書

漏不盡八刻。日錄所記推當御見者。陰令。王所求為於

北宮。賈疏。求為。若縫人女御為王裁縫衣裳。及絲枲織紵之類。

**案**必典章素諳。而後能正王后之服位。必儀文備悉。而

後能詔六宮之禮事。必言語謹信。而後可通好事。好令。

必性行端慤。而後可掌陰事陰令。故羣奄中。惟內小臣

四人為上士。古者天子日視朝。公卿大夫士朝夕得

進見言事。內小臣羣奄之長。所掌者不過陰事陰令耳。東漢末造。天子不時見公卿大夫。宦者口銜天憲。勢傾朝野。沿至於唐。則天子之廢立由之。死生聽之。然後知周公之典百世不可易也。

### 閹人掌守王宮之中門之禁

**正義** 鄭氏康成曰。中門於外內為中。若今宮闕門。鄭司農云。王有五門。外曰臯門。二曰雉門。三曰庫門。四曰應門。五曰路門。路門一曰畢門。某謂雉門三門也。賈疏。雉門外有

臯庫。內有應路。故云三門於外內為中。

春秋傳。雉門災及兩觀。

賈疏定二年公羊傳。

鄭氏鏗曰。王之五門皆有禁。特使閹人守中門之禁者。以朝士職考之。外朝在庫門外。羣吏眾庶。罷民窮民。皆可得而入。若雉門之內。則應門路門。非臣民可得而妄入。故於此有禁。

**辨** 賈氏公彥曰。先鄭以雉門為二門。後鄭不從。以為

中門者。諸侯惟臯應路三門。若魯三門。則有庫雉路。故明堂位謂魯制二兼四。庫門天子臯門。雉門天子應門。

蓋天子庫門外更有臯門。雉門內更有應門。則庫門在雉門外明矣。

**案** 郝氏敬以序官每門四人。破鄭注。王氏應電又謂此專言北宮之中門。皆非也。雉門以內尚有二門。故曰每門四人。又以明臯門庫門之守。不以奄寺也。

喪服凶器不入宮。潛服賊器不入宮。奇服怪民不入宮。

**正義** 鄭氏康成曰。喪服。素練也。賈疏。曲禮。苞屨扱衽厭冠。不入公門。檀弓。士唯

公門脫。凶器。明器也。潛服。若衷甲者。賈疏。襄二十七年。齊衰。門之外。楚人。衷甲。是也。賊器。盜賊之任器。兵物皆有刻識。賈疏。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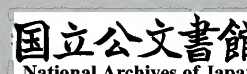
侯犯以邠飯。駟赤曰叔。奇服。衣非常。春秋傳。彪奇無常。孫氏之甲有物是也。賈疏。閔二年。左傳文。怪民。狂易。案後漢書陳忠傳注。狂易。謂狂而性易也。

凡內人公器賓客無帥。則幾其出入。帥。所聿反。舊色類反。

**正義** 鄭氏眾曰。公器。將持公家器出入者。幾。謂無將帥

引之者。則苛其出入。案此內人。蓋女奚之屬。

**案** 內人。注謂女御。女御。非以禮事從世婦。不輕出也。若



女御出入而閤人幾之。恐無此體。云內人公器賓客者。謂內人之公器若賓客也。幾之者。防假冒也。然則自女御以上。凡公器賓客視此矣。止言內人不敢斥尊者也。注云苛。猶呵也。非苛刻之苛。釋文云。本又作呵。以時啟閉。

**正義** 鄭氏康成曰。時。漏盡。賈疏。謂若夏至晝則日見之。漏六十刻。夜四十刻。冬至晝

則日見漏四十刻。夜六十刻。 王氏應電曰。晨昏啟閉以時。

凡外內命夫命婦出入則為之闢。為于偽反。闢本又作辟。婢益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辟。行人使無干也。內命夫。卿大夫士

之在宮中者。賈疏。若宮正所掌者也。對在朝卿大夫為外命夫。其外命婦。則總外內命夫之妻。內

命婦。即三夫人已下者。 陸氏德明曰。辟。避也。

掌埽門庭。埽。四與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門庭。門相當之地。賈氏公彥曰。惟

中門外之庭。閤人掌埽。若餘門庭。則各有守門者埽之。

大祭祀喪紀之事。設門燎。蹕宮門。廟門。凡賓客亦如之。

**義** 鄭氏康成曰。燎地燭也。賈疏。燭在地曰燎。天子百。公五十。侯伯子男皆三十。

蓋百根葦。以布纏之。以蜜塗其上。若今臈燭矣。對人手熱者為手燭。故云地燭也。 蹕。止行者。廟

在中門之外。賈氏公彥曰。喪紀謂大喪以下。朝廟及

出葬時。賓客謂若饗食在廟。燕在寢。皆設門燎。及蹕止

行人。

**宮正注**。祭先王先公於廟中。隸僕蹕止行者。宮正則

執燭以為明。彼主宮中廟中。此闈人主宮門廟門。

寺人。掌王之內人。及女宮之戒令。相道其出入

之事而糾之。相息亮反。下同。道徒傲反。後同。

**鄭氏康成曰**。內人。女御也。王氏應電曰。女宮。氏

間婦女。服公事於宮中者。戒所當禁之事。令所當脩之

職。黃氏度曰。女宮。若女籩女酒之屬。

**鄭氏康成曰**。女宮。刑女之在宮中者。

**案**。女宮下於女御一等。則皆無爵而備使令執役者。明

史謂之宮人。亦稱都人是也。女籩女醢之屬。亦存焉。以

此職及世婦。春官世婦參攷之。則女宮皆從禮事之役



夫豈以刑女為之。抑當刑措之世。無没入之女奴。不幾虛無人而廢乃事乎。

若有喪紀賓客祭祀之事。則帥女宮而致于有司。佐世婦治禮事。

**正義** 鄭氏康成曰。有司。謂春官宮卿世婦。賈疏其職云掌女宮之宿

戒及祭祀比其具。 佐世婦。則天官世婦也。

**案** 鄭氏錡破鄭注。謂宮卿世婦不宜稱有司。固然而謂別有掌祭祀賓客喪紀之有司。則誤矣。外有司世婦

女宮而致之哉。但注過畧。宜曰宮卿世婦之屬耳。下大

人。中士八人。 或曰。內小臣內豎職。皆曰祭祀賓客喪紀。此

職。獨曰喪紀賓客祭祀。何也。主王后內人而言。則先吉而後凶。主女宮而言。則先其執事之多。而後其少也。王后

所與。惟宗廟之祭。賓客則勞饗歸禮。並共簋方籩豆壺。事較繁重。若喪紀。則兼有喪祭喪賓序哭弔臨。女宮執事為多。故以是為差。

### 掌內人之禁令。

**正義** 黃氏度曰。上言戒令。謂在宮有警戒之令。此又言

禁令。謂有時出宮弔臨于外。則又有禁止之令。

**案** 禁令。禁其非有禮事。則不得出也。

凡內人弔臨于外。則帥而往。立于其前。而詔相之。

**正義** 鄭氏康成曰。從世婦所弔。若哭其族親。立其前者。

賤也。詔相之者。出入王宮。不可以闕於禮。賈疏。世婦掌弔臨於卿大

夫之喪。女御得從之。王后有哭族親之法。則內人理亦宜然。

**案** 注謂女御賤。故寺人立於其前。未安。非立於其前。不

可以詔相禮事。即內小臣擯王后。亦然。經特於此著之。

耳。

內監掌內外之通令。凡小事。豎獨羽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內。后六宮。外。卿大夫也。使童豎通王

內外之命。給小事者。以其無與為禮。出入便疾。

**案** 所通獨小事之令也。知然者。王之陰事。陰令。內小臣

掌之也。不曰掌通內外小事之令。而曰掌內外之通令。

凡小事者。所掌不獨內外小事之令。而兼給小事也。



若有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則為內人蹕

為于偽反

**正義**

鄭氏康成曰內人從世婦有事於廟者

賈疏內人卑不專行

事案下世婦職掌祭祀已下三事與此同明此內人從世婦而濯概及為粢盛也賓客在廟謂饗食時也喪紀在廟謂喪朝廟為祖奠遣奠時內豎為內人蹕者以其掌內小事

**案**

寺人帥內人弔臨不言蹕而內豎言蹕何也祭祀賓

客喪紀內人出入廟中所辟止乃執事之羣臣惟內豎導行可使之蹕若弔臨於外出宮則閹人為之闢在途

則有司為之蹕不待言也公卿大夫有事於國中郊野

鄉士遂士縣士皆為之蹕則內人可知

王后之喪遷于宮中則前蹕及葬執褻器以從

遣車

**正義**

鄭氏康成曰喪遷者將葬朝於廟

賈疏喪柩遷於宮中惟有朝廟

時檀弓周朝而遂葬是也

褻器振飾頽沐之器

賈疏玉府職褻器注以為清器虎子彼據

生時與床第等連文也知此為振飾頽沐器者案特性為尸而有槃匱并有篋巾中為振飾槃匱為盥手明其頽面沐髮亦有之故既夕禮用器之中有槃匱是送葬之時有褻器也賈氏公彥曰執

褻器以從遣車者謂朝七廟訖且將行在大祖廟中設

大遣奠。苞牲取下體。天子大牢。苞九箇。遣車九乘。后亦同。使人持之如墓。遣車載牲體。鬼神依之。故使內豎執褻器以從。若生時。王氏應電曰。在宮中。故內豎蹕出宮門。則閹人蹕矣。

**案**曾子問。天子崩。諸侯薨。祝取羣廟之主而藏於祖廟。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則喪遷時。羣廟之主尚未反也。朝廟直朝大廟而已。疏謂朝七廟訖。旦將行。然後設奠於太祖之廟。理不宜然。詳見士喪禮下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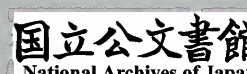
九嬪掌婦學之灋。以教九御。婦德。婦言。婦容。婦功。各帥其屬。而以時御。敘于王所。帥所 聿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婦德。謂貞順。婦言。謂辭令。婦容。謂婉

婉。婦功。謂絲枲。御。猶進也。勸也。進勸王息。亦相次序。賈疏

昭公元年左傳。君子晝以訪問。夜以安身。女者定男於夜節。宣其氣。故云勸王息也。

**案**夫人見於經。而祭祀賓客喪紀贊王后之禮事。掌婦學之法。皆首九嬪。亦猶三公之或以六卿兼之。而不自列職。有無不定也。王齊喪。及大荒。大札。天地有裁。邦



有大故皆出次故曰以時御敘明非其時則不御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自九嬪以下九九而御於王所凡羣

妃御見之法月與后妃其象也卑者宜先尊者宜後賈疏

禮運三五而盈三五而闕后以下法之故從女御八十

一人當九夕世婦二十七人當三夕九嬪九人當一夕

三夫人當一夕后當一夕亦十五日而徧云自望後反

之孔子云日者天之明月者地之理陰契制故月上屬

為天使婦從夫放月紀賈疏孔子云已下

### 凡祭祀贊玉齋贊后薦徹豆籩

齋音咨注故書玉為王杜子春讀為

玉

**正義**鄭氏康成曰玉齋玉敦受黍稷器后進之而不徹

賈氏公彥曰后無外事唯有宗廟之祭但祭祀時男

子進俎婦人設豆籩簠簋其簋則執而授后后設之九

嬪豆籩之薦與徹皆助后

**案**王安石用故書贊王齋以為上言贊王下言贊后言

之序也鄭氏鑿辨之謂大宗伯奉玉齋小宗伯逆齋肆

師表齋盛告潔為贊王。九嬪所贊為贊后。似矣。而猶未盡析也。宗伯奉玉齋兼天神地祇言之。若宗廟則攝后耳。后親祭則后設而九嬪贊焉。無所用宗伯矣。豈可混為一事乎。贊者贊其設也。小宗伯之逆。肆師之表告。皆前此之事。不可謂贊。少牢饋食禮。主婦薦自東房。韭菹醢醢。坐奠于筵前。主婦贊者一人。執葵菹羸醢以授主婦。主婦不興遂受。陪設于東。韭菹在南。葵菹在北。此謂贊薦豆籩也。又云。主婦自東房執一金敦黍有蓋。坐設

于羊俎之南。婦贊者執敦稷以授主婦。主婦興受。坐設于魚俎南。又興受贊者敦黍。坐設于稷南。又興受贊者敦稷。坐設于黍南。敦皆南首。此謂贊設黍稷也。九嬪之贊后蓋亦如是。邦國禮亡。凡喪祭。要須據儀禮以推之。安石廢棄儀禮。目所不經。宜其多悖也。玉齋后不徹者。為其已餒。且不以入于房也。特牲饋食禮。宗婦徹祝豆籩入于房。徹主婦薦俎。敖氏繼公曰。此所徹者皆置于房。故宗婦得為之。宗婦所不徹。后可知矣。后徹豆籩

入于房亦重神餘故改設也先儒或以為燕內賓也

若有賓客則從后

**正義**鄭氏康成曰當贊后事。賈氏公彥曰后之有事

于賓客者唯諸侯來朝王親饗后當助王饗時九嬪從后往也。

大喪帥敘哭者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從后帥猶道也后哭衆次敘者乃

哭

**案**外宗敘外內朝莫哭者敘其班之先後次第也九嬪

則帥以從后使依次哭而已亦見后夫人而下九嬪為班次之先者也喪必有內主無則或攝之若后喪則亦

帥以從

世婦掌祭祀賓客喪紀之事帥女宮而濯概為

盥盛概古愛反

**正義**賈氏公彥曰婦人所掌祭祀謂祭宗廟賓客謂饗

食諸侯在廟喪紀謂大喪朝廟設祖奠與大遣奠時少

牢禮。饗人概鼎俎。廩人概甑。司宮概豆籩。彼大夫家無婦官。故使男子。天子備官。故異。鄭氏康成曰。概。拭

也。為猶差擇。賈疏。祭祀黍稷。春人春之。饌人炊之。故知世婦所謂為是差擇。

**案**祭祀賓客。共米者春人。共盛者饎人。也。世婦帥女宮

而濯概。此女宮即指女春女饎而言。世婦親之。則饎爨

當在西堂下。少牢大夫禮。廩爨與雍爨同在門外東南。

辟君禮也。特牲禮。饎爨在西堂下。士卑不嫌也。方濯概

時。未為齋盛也。蓋濯概將以為齋盛耳。不然。則不知濯

概者為何事。喪紀之齋盛。謂虞也。饎爨在東堂下。與古

祭反。

及祭之日。涖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

**正義**鄭氏康成曰。涖。臨也。內羞。房中之羞。賈氏公彥

曰。春官世婦掌女宮之宿戒。及祭祀比其具。此直臨之

而已。內羞。謂糗餌粉飧。食糝食。案少牢皆從房中而

來。故名內羞。王氏安石曰。籩人醢人共內羞。世婦涖

陳之。

案此女宮。則凡女酒女籩女醢女醢女鹽女冪女府女史。以及女饗。凡有職于陳饋之事者並存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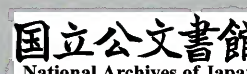
掌弔臨于卿大夫之喪。

鄭氏康成曰。王使往弔。賈氏公彥曰。案司服公

卿大夫皆王親弔之。此使世婦往弔者。此使世婦致禮物。弔是大名。雖致禮亦名為弔也。大僕小臣職皆掌弔勞。注云致禮。

王后所不親弔。則使世婦往。不言公孫。不必言也。舉

卿大夫則內子命婦之禮同。后與賓客之事而弔事多不親者。不輕入諸臣之家也。女巫職。王后弔則與祝前。蓋王之周親。若勲德重望者。后無故時。自當親弔也。知此非掌王后弔臨之禮事者。女御職。從世婦而弔於卿大夫之喪。士喪禮。公使人弔。公使人禭。公使人貲。而公又有親視其大斂者。是則后雖親弔。而仍有致禮物之事也。賈疏之義。亦當兼之。以世婦掌之者。世婦與卿大夫爵秩相當。亦使人必以其爵之瀆也。



女御掌御敘于王之燕寢。

**正義**鄭氏康成曰言掌御敘防上之專妬者。賈疏注意若使九嬪

世婦掌御敘則有妬嫉自專之事於王之燕寢則王不就后宮息也。

魏氏校曰或疑王每夕御女非所以保其躬曰陽以博施為德陰性專妬故寬舉大數如此凡祭祀則齋疾病則齋遇災異則齋發大命臨羣臣則齋皆不近婦人其大寒大暑一歲之虛四時有厲氣一月之虛風雨震電之變一日之虛保身遠色御敘者必有所避焉而要在

王之自戒慎也。

以歲時獻功事。

**正義**鄭氏康成曰絲枲成功之事。賈疏內宰職教九御使各有屬以作二事

即此獻功之事

凡祭祀贊世婦。

**正義**鄭氏康成曰助其帥涖女宮。

大喪掌沐浴。

**正義**賈氏公彥曰沐用潘浴用湯始死為之於南牖下。



此專言后之喪耳。注兼王之喪非也。大祝職。大喪始崩以肆鬯。鬯尸。肆師職。大喪大鬯以鬯。則築鬯。鬯人職。大喪之大鬯設斗共其鬯鬯。則沐浴及共給湯物皆不以婦人明矣。經所以不明著之者。男子不死於婦人之手。士庶人且然。况天子乎。

后之喪持翼。翼所甲反

鄭氏康成曰。翼。棺飾也。持而從柩車。賈疏。案禮器天子八翼。后

喪亦同。將葬向壙之時。使女御持之。左右各四人。

案此女御持翼者。亦坐於柩車。與以女御不可使徒行而持翼也。雜記。諸侯執紼五百人。后喪彌多可知。

從世婦而弔于卿大夫之喪。

鄭氏康成曰。從之數。蓋如使者之介云。賈疏。夫人象公。嬪象

孤卿。世婦象大夫。女御象士。介數依命數為差。王之大。大夫四命。世婦之從亦四人。

女祝掌王后之內祭祀。凡內禱祠之事。

鄭氏康成曰。內祭祀。六宮之中。竈門戶。賈疏。祭法有戶。竈中

雷門行。注直云竈門戶。婦人無外事。無行與中雷諸祀也。禱。疾病求瘳也。祠。報福。

掌以時招梗禴禳之事以除疾殃。

梗古猛反禴古外反又戶外反

禳如羊反

**正義** 賈氏公彥曰招招取善祥。鄭氏康成曰梗禦未

至也。除災害曰禴。卻變異曰禳。賈疏。梗者禦捍惡之未至。禴者除去見在之災。

禳者推卻見在之變異。 王氏應電曰鬼神之事婦人信之尤酷。

聖人因人情之所不能已。制為正祀。則淫祀不禁而自止矣。

### 女史掌王后之禮職。

**正義** 王氏昭禹曰王后之禮各有所職。如祭祀則有

徹賓客則有獻酬之類。女史掌之。庶王后非禮勿動矣。

**正義** 后所行之禮。命之曰職。而女史掌之。即內宰以陰禮

教六宮。詔后禮樂之儀之典籍也。

### 掌內治之貳以詔后治內政。

**正義** 鄭氏康成曰內治之法本在內宰。書而貳之。

**正義** 女史之於內宰猶大史之於冢宰也。冢宰內宰掌其

正故大史女史掌其貳焉。內宰雖治王內之政令。究有

男女之嫌必以女史詔后治內政而後便於事也。

### 逆內宮。

**正義**鄭氏康成曰。鉤考六宮之計。賈疏謂六宮所有費用財物及米粟皆當

鉤考之。

### 書內令。

**正義**鄭氏康成曰。后之令。賈氏公彥曰。謂書而宣布

於六宮之中。

### 凡后之事以禮從。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如大史之從王。賈疏大史職大會同朝覲以書協禮

事及將幣執書以詔王。此女史亦執禮書以從后。

### 典婦功。掌婦式之灋。以授嬪婦及內人女功之

事齋。齋音咨本又作淦注故書齋為資杜子春讀為資

**正義**鄭氏康成曰。婦式。婦事之模範。灋。其用財舊數。嬪

婦。九嬪世婦。言及以殊之者。容國中婦人賢善。工於事

者。賈疏知有國中婦人者。下典絲職。頒絲于外內工。注云。外工。外嬪婦也。大宰九職。嬪婦化治絲枲。是國中

婦人有嬪婦之稱也。鄭氏眾曰。內人。謂女御。女功。事齋。謂女功

絲枲之事。黃氏度曰事齋。治絲枲之事。及轉致雜費。

**注**此嬪婦。即大宰九職中嬪婦。化治絲枲。閭師掌國中

四郊之人民。任嬪以女事。貢布帛者也。典絲職。頒絲于

外內工。注云。外工。外嬪婦也。即此已。內人女御。則內工

也。云及者。殊外內也。先外後內者。外工多也。武則大宰

羞服之式中具焉。女功。猶言婦功。康成以九嬪世婦

兼言之。疑未必然。九嬪世婦所司者禮職。縱有婦功。當

非典婦功所掌也。曾是九嬪世婦之尊。而一絲一枲。反

授受於中下士之手乎。凡經云嬪婦。皆非九嬪世婦也。

蓋服用繁多。匪寥寥內人所能共也。故於國中四郊之

內。任嬪婦以其職。而使治之。以共王及后之用。與其賜

予。其人在載師任土者之外。所云九功之貢者。皆然而

嬪婦及內人之功。則以典婦功掌之。與婦功。猶今之司

織造者。

凡授嬪婦功。及秋獻功。辨其苦良。比其小大。而

賈之物。書而揭之。

苦音古賈音嫁揭其謁反  
下並同注讀授作受非是

**正義**鄭氏衆曰。苦讀爲監。謂分別縑帛與布紵之麤細。皆比方其大小。書其賈數而著其物。若今時題署物。鄭氏康成曰。賈之者。物不正齊。當以泉計通功。王氏應電曰。先授之功以齊其業。然後受其獻以責其成。隆冬寒沍。非女工時。故秋獻功。

**案**此直言嬪婦不言內人者。內人之功事。以歲時獻于后。而內宰佐后受之。不獻于典婦功也。其授以女功之事。齋則上文固言之矣。以此益見嬪婦之爲外嬪婦。而

不可以九嬪世婦當之也。鄭云以泉計通功者。謂若某物直幾十千或幾千也。比比次也。物之大小。賈固不同。或大小同而材有美惡。功有良苦。則賈相倍蓰。故比次而揭之。以共衣服。則貴賤有等。以備賜予。則輕重有差也。

以共王及后之用。頒之于內府。

**正義**金氏瑤曰。用。謂六宮之服。及王與后賜予。

**案**疏謂以待王及后之用。故藏于內府。非也。內府都受

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非專共王及后者也。蓋凡絲枲布帛皆藏于內府。其成於內人者。則以共王及后之用。成於外工者。則以共邦之百用耳。王之燕衣服。玉府掌之。蓋授縫人。縫之既成而後以入于玉府。禮服則以授外內司服也。

典絲。掌絲入而辨其物。以其賈。楊之。

**正義** 賈氏公彥曰。后宮所蠶之絲。自於後宮用之。以為祭服。不入典絲。其歲貢之絲。若禹貢兗州貢漆絲之等。

當入典絲。黃氏度曰。以其賈。楊之。將以為授功獻功之程。

**辨** 黃氏度曰。康成以絲入為九職。嬪婦所貢絲。非也。閭師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不貢絲。此當是九貢。禹貢兗州厥貢漆絲。青州厥貢絲枲。

掌其藏。與其出。以待興功之時。

**正義** 鄭氏康成曰。時者若溫煖宜縑帛。清涼宜文繡。賈文繡染絲為之。夏暑損色。故待秋涼。

頒絲于外內工皆以物授之。

**鄭氏康成曰**外工外嬪婦也。內工女御。賈氏公

以物授之者。若縑帛則授以素絲。文繡則授以綵

紵

**外內工**即蒙上典婦功職之嬪婦及內人而言。注以

外工為外嬪婦。則上經嬪婦非九嬪世婦明矣。

凡上之賜予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王以絲物賜人。王氏昭禹曰。所賜

予貴賤不同。亦皆以其物授之。

及獻功則受良功而藏之。

良依注作苦  
一讀如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良當為苦。字之誤也。受其麤鹽之功。

以給有司之公用。其良功者。典婦功受之。以共王及后

之用。賈氏公彥曰。典臬直有苦者。無良者。明典絲亦

不得有良者。以良者入典婦功也。

**辨異鄭氏衆曰**良功。絲功。縑帛。苦功。麻功。布紵。

**案典婦功職**辨其苦良。則絲臬皆有苦。有良。如即以絲

臬為別而已。則又何辨之有。其苦者。謂次於良者。一等二等之差。非濫惡者也。一云。凡良功皆藏於典。絲。凡苦功皆藏於典。臬。名相近者相遠。實相近者相邇。所以謹於藏。便於用。易於會計也。不必改良為苦。亦通。

辨其物而書其數。以待有司之政令。上之賜予。

**正義** 劉氏彝曰。待有司之政令。謂給邦之百用。政令如

下文祭祀喪紀所共。飾邦器者所受之類。

凡祭祀共黼畫組就之物。

**正義** 鄭氏康成曰。以給衣服冕旒。賈疏。衣服釋黼畫也。周冕服九章。自龍衮

已下。此直言黼者。若詩維衮及黼之類。畧言之也。及依冕旒。釋組就也。若弁師職五采纁十有二就之等。

盥巾之屬。賈疏。依盥巾。亦釋黼也。此據祭祀。若掌次職。設皇邸。邸即屏風。為黼文。冪人職。王巾皆黼。

白與黑謂之黼。賈疏。攷工記。績人職文。采色一成曰就。賈疏。若典瑞五采五

就之。賈氏公彥曰。凡祭服皆畫衣。繡裳。裳繡須絲。衣

畫不須絲。而言共絲者。大夫已上。裳皆先染絲。則玄衣

亦須絲為之。乃後畫。故兼畫衣而言之。組就者。謂以組

為冕旒之就。物。絲之物色。



喪紀共其絲續組文之物

續音曠劉古曠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以給線縷賈疏謂給裁縫之用此釋絲也著盱口綦

握之屬賈疏此釋續組也按士喪禮握手用立纁裏著組繫喪大記屬續以俟絕氣內則履著綦注綦

屨繫是用青與赤謂之文賈疏亦續人職文繡亦用絲故連言也

凡飾邦器者受文織絲組焉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茵席屏風之屬賈疏此據生人所飾器物言茵若少

儀所謂茵席枕几穎之屬注茵著褥是也席謂席之四緣若司几筵粉純畫純黼純之屬是也屏風即上文注

黼依也上據祭祀此王所用若司几筵職依前者是也王氏昭禹曰文織以文

為織絲組以絲為組

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種別為計賈疏自上經所用掌其藏與其出及黼畫已下各別

為計鄭氏眾曰各以其所飾之物計會傳著之賈疏謂物之多

少作文書使相傳著共一簿也

典泉掌布總縷紵之麻草之物以待時頒功而

授齋縷力羽反紵音佇直語反注故書齋作資

**正義**鄭氏康成曰總十五升布抽其半者賈疏禮記雜記文曰

而細疏曰紵。雜言此數物者。以著其類衆多。草。葛。墳之屬。賈氏公彥曰。布。總。縷。用。麻。物。紵。用。草。物。布。中。可。以。兼。用。葛。墳。之。草。爲。之。待。時。頒。功。者。用。絲。有。四。時。之。別。麻。草。所。爲。四。時。皆。得。

麻布總縷紵之麻草之物者。麻草之物。不獨用於布。總縷紵。而典臬所掌惟此也。授齋。蓋給以臬布。使自具。練治麻草之器物。兼償其勞也。於頒臬曰授齋。則絲可知也。於頒絲曰外內工。則臬可知也。

及獻功。受苦功。以其賈褐而藏之。以待時頒。

**正義** 鄭氏康成曰。其良功亦入於典婦功。以共王及后之用。

頒衣服授之。賜予亦如之。歲終則各以其物會之。

**正義** 鄭氏康成曰。授之。授受頒者。帛言待有司之政令。布言頒衣服。互文。賈氏公彥曰。典絲。典臬。俱不爲王及后之用。

內司服掌王后之六服。禕衣。揄狄。闕狄。鞠衣。展

衣。緣衣。素沙。禕音暉揄音遙鞠居六反又溪六反展張彦反緣或作祿同吐亂反

**正義**

鄭氏衆曰。禕衣畫衣也。祭統。君卷冕立于阼。夫人

副禕立于東房。賈疏。彼據二王後夫人祭服。禕衣與后同。揄狄闕狄畫羽飾。

展衣。白衣也。喪大記。復者朝服。君以卷。夫人以屈狄。世

婦以禮衣。屈音聲與闕相似。禮與展相似。鞠衣。黃衣也。

鄭氏康成曰。狄當爲翟。翟。雉名。伊雉而南。素質。五色

皆備。成章曰翟。江淮而南。青質。五色皆備。成章曰搖。賈疏

伊雉而南已下至此皆爾雅文。引之者證禕揄爲雉也。王后之服。刻繒爲之。形而

采畫之。綴於衣。以爲文章。禕衣畫翟者。揄翟畫搖者。賈疏

先鄭禕衣揄狄不言所畫。故足成其義。闕翟。刻而不畫。賈疏。此無正文。以雉形。但闕而不畫五色。此三者皆祭服。從王祭先王則服禕衣。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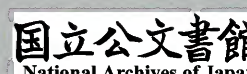
先公則服揄翟。祭羣小祀則服闕翟。今世有圭衣者。蓋

三翟之遺俗。鞠衣。黃。桑服也。色如鞠塵。象桑葉始生。月

令。三月薦鞠衣于先帝。告桑事。展衣。以禮見王及賓客

之服。賈疏。諸侯爲賓客於王。后助王饗賓。則后有見賓

之禮。亦服展衣也。鞠衣在上。以桑。祿衣在下。以御



于王。展衣在中。故以字當為禮。禮之言亶。亶誠也。詩國為見王及賓客之服。

民曰。玼兮玼兮。其之翟也。又曰。璫兮璫兮。其之展也。雜

記。夫人復稅衣。揄狄。又喪大記。士妻以祿衣。言祿者甚

衆。字或作稅。賈疏。或此緣衣實祿衣也。祿衣。御於王之

服。亦以燕居。賈疏。朝服展衣下。唯有祿衣。男子之祿衣

黑。則是亦黑也。賈疏。男子祿衣黑。禮雖無文。案士冠禮。

禮。陳襲事於房。亦云爵弁服。皮弁服。祿衣當立端

之處。變言之者。冠時立端。衣裳別。及死襲時。立端連衣

裳。與婦人祿衣同。故雖男子之立端。亦名祿衣。又見子

羔襲用之。鄉纁。紳。譏襲婦服。纁。紳。與立衣相對之物。則

男子祿衣黑矣。男子祿衣既黑。則婦人祿衣亦黑可知。

其色。則闕狄赤。揄狄青。禕衣立。賈疏。王后六服。其色

黃。祿衣與男子祿衣同。其色黑。二者為本。以五行之色

從下向上。以次推之。水色黑。祿衣既象之。水生於金。祿

衣上有展衣。宜象金色。故先鄭亦云。展衣白衣也。金生

於土。土色黃。鞠衣象之。土生於火。火色赤。鞠衣上有闕

翟。則闕翟象之。火生於木。木色青。闕翟上有揄翟。則揄

翟象之。五行之色已盡。唯有天色立。禕衣最在上。象天

色。婦人尚專一。德無所兼。連衣裳。不異其色。素沙者。今

之白縛也。六服皆袍制。

賈疏。雜記。繭衣裳。是袍也。男子

而云袍制者。止取衣

以白縛為裏。使之張顯。今世有沙

穀者名出於此。賈氏公彥曰。王之吉服有九。韋弁以下常服有三。與后鞠衣以下三服同。但王之祭服有六。后祭服惟有三翟者。天地山川社稷等。后夫人不與。故三服而已。禕衣亦是翟而云衣者。以其是服之首。故曰言衣也。鄭氏錡曰。天子之服九。九者所以取乎陽數之極。王后之服六。六者所以取乎陰數之中。禕言衣則知揄闕者亦衣也。揄狄闕狄言狄則知禕衣亦狄也。

### 辨外內命婦之服。鞠衣。展衣。緣衣。素沙。

**正義** 鄭氏康成曰。內命婦之服。鞠衣。九嬪也。展衣。世婦也。緣衣。女御也。

賈疏。九嬪下有世婦女御三等。鞠衣以下服亦三等。故知以次服之。外命

婦。其夫孤也。則服鞠衣。其夫卿大夫也。則服展衣。其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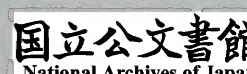
士也。則服緣衣。賈疏。此約司服。孤。緇冕。卿大夫。同。玄冕。士。皮弁。三等而言之。孤以下妻。其服無

文。故以此三等之服。配三等臣之妻也。三夫人及公之妻。其闕狄以下乎。

賈疏。婦人之服六。從下向上差之。三夫人當服闕狄。三公夫人亦當闕狄。若三夫人從上向下差之。則當揄狄。

玉藻。王后禕衣。夫人揄狄是也。若三公夫人不得過闕狄。知者射人職。三公執璧與子男同。則三公亦毳冕。三公之妻亦

當闕狄。侯伯之夫人揄狄。子男之夫人亦闕狄。惟二



王後禕衣。賈疏。玉藻。君命闕狄。再命鞠衣。一命禮衣。注。據子男之國而言。闕狄既當子男夫人。侯伯

夫人自當揄狄。二王後夫人當禕衣矣。賈氏公彥曰。上言后六服。此論

外內命婦不得有六服。唯得鞠衣以下三服。尊卑差次

服之而已。亦以素沙為裏。司服。孤卿大夫士。文承諸侯

之下。皆據諸侯之臣言。則諸侯之臣妻。亦以次受此服。

是以玉藻。君命闕狄。再命禕衣。一命禮衣。士祿衣。注云

此子男之夫人。及其卿大夫士之妻。命服也。禕當為鞠。

諸侯之臣。皆分為三等。其妻以次受此服。若然。五等諸

侯之臣。命雖不同。有孤之國。孤絺冕。卿大夫同。立冕。無

孤之國。則卿絺冕。大夫立冕。其妻皆約夫而服。此三等

之服。天子之臣服無文。亦得與諸侯之臣服同。是以此

外命婦服。亦得與諸侯臣妻服同也。

**存疑**鄭氏鏗曰。三公之妻。不可以常制論。三公出封。則

為大國之君。以君子偕老之詩觀之。衛侯爵。詩人言夫

人之服。曰翟。曰展。上三衣有翟。下三衣有展。其下王后

一等。無禕衣而已。蓋三公在朝。屈於王。則服子男之服。

其妻亦服闕狄。出封則宜加禮。記有夫人副禕之文。其三公出封之禮與。三夫人之服亦不可以常制論。中宮有后則屈而服闕狄。中宮或闕則伸而服揄狄。與侯伯在朝及出封。其妻之服闕狄揄狄同。陳氏祥道曰。玉制言三公一命衮則三公在朝驚冕。其妻揄狄可知也。玉藻言夫人揄狄則三夫人揄狄可知也。公之夫人禕衣而明堂位言魯夫人副禕者。魯侯得用衮冕則夫人副禕可知也。王氏應電曰。以司服之例推之。自上公

九命其服九章。至再命受服二章而止。三公夫人八命。天子之三夫人視之。卿之內子六命。天子之九嬪視之。是皆當有八章六章之服。大夫之世婦四命。天子之二十七世婦視之。大國孤之婦亦四命。是皆當服鞠衣。元士之妻三命。天子之女御視之。侯國卿之內子亦三命。並當服展衣。天子中士之妻。侯國大夫之婦。小國卿之內子皆再命。並當服緣衣。且以后之六服止。畫雉之一章。何以爲九命之別。王與諸侯之衮名同制異。則后與

夫人之禕亦當有辨。

凡祭祀賓客共后之衣服及九嬪世婦凡命婦

共其衣服共喪衰亦如之。衰七雷反

**鄭氏**康成曰言及言凡殊貴賤也凡者凡女御與

外命婦也春秋之義王人雖微者猶序乎諸侯之上所

以尊尊也。賈疏據上文外內命婦服唯有鞠衣已下此

也。外命婦中有公孤卿大夫之妻尊於女御而總入女

御中。又九嬪卑於三公夫人世婦卑於孤卿妻言凡以

殊之在上是尊尊也。春秋會玉人在僖八年。臣之命者再命以上受服則下

士之妻不共也。賈疏大宗伯職再命受服則天子下士一命不受。外命婦唯王

祭祀賓客以禮佐后得服此上服自於其家則降焉。賈疏

特性禮主婦纒笄綃衣少牢禮主婦被錫衣侈袂士妻不衣祿衣大夫妻侈綃衣袂不衣展衣是自於其家則降也。賈氏公彥曰共后之衣服者祭祀共三翟賓客共

也。展衣九嬪世婦謂助后祭祀賓客時凡命婦兼外內命

婦也喪衰外命婦為王服齊衰於后無服若九嬪已下

及女御於王服斬衰於后服齊衰。

**案**疏引特牲少牢主婦之服以為非助祭不服上服之



證是也。但大夫妻以展衣為上服。則祭於已猶得服緣衣。不應綃衣。下同士妻也。敖氏繼公以少牢錫字。古文作緡。而謂為緣字之訛。即此經之緣衣。良為可據。士妻綃衣。士昏禮。特牲禮。並見之。當在緣衣之下。蓋亦士妻之禮服。而此經不以入等。未詳。喪服。外命夫為王服。斬衰。故外命婦服齊衰。從夫服而降一等也。外命夫為后服。齊衰。從王服也。凡從服。一從而已。無累從者。故外命婦於后無服。諸侯及諸侯之夫人。於王與后亦然。詳見喪服經傳。

后之喪。其其衣服。凡內具之物。

**正義**賈氏公彥曰。后喪所共衣服。謂襲時十二稱。小歛

十九稱。大歛百二十稱。鄭氏康成曰。內具。紛。帨。線。纊。

鞞。表之屬。賈疏。內則。婦事舅姑。有紛。帨。線。纊。鞞。表。故死者入壙。亦兼有數物。內則更有刀。礪。小觶等。

故曰之屬。

縫人掌王宮之縫線之事。以役女御。以縫王及

后之衣服。線私見反

**正義**鄭氏衆曰。線縷也。鄭氏康成曰。女御裁縫王及

后之衣服。則為役助之。餘裁縫事。則專為焉。賈氏公

彥曰。役女御。謂為女御所役。

**案**序官云。奄二人。女御八人。女工八十人。奚三十人。此

云。以役女御。則奄特總帥。女工及奚。以聽女御之役。使

耳。王及后之衣服。女御司之。既成。乃分八於玉府。及外

內司服。而以共也。此與內司服之女御。蓋即於八十一

人中選充之。王昭禹以為非王宮之女御。繆也。

**喪縫棺飾焉。**注故書焉為馬杜。子春云當為焉。

**正義**鄭氏康成曰。孝子既啟見棺。猶見親之身。既裁飾

而行。遂以葬。若存時。居於帷幕。而加文繡。賈疏。既載飾而行者。既夕

禮。曰。側遂。匠納車於階間。卻柩而下。載之於蜃車之上。

乃加帷荒。飾棺訖。乃還車向外。明日旦。乃引向壙。加文

繡者。生時帷幕無文繡。今死。恐衆惡其親。更加文繡。喪大記。飾棺。君龍帷。三池。振

容。黼荒。火三列。黻三列。素錦褚。加偽荒。賈疏。偽。即帷也。纁紐六。

齊五采。五貝。黼翼二。黻翼二。畫翼二。皆戴圭。魚躍拂池。

君纁戴六。纁披六。此諸侯禮也。詳見喪禮器。天子八翼。

諸侯六大夫四。漢禮器制度。飾棺。天子龍火黼黻皆五列。又有龍翼二。其戴皆加璧。

衣翼柳之材。衣於既反注故書翼柳作接櫝鄭司農云接讀為翌櫝讀為柳皆棺飾

**正義**鄭氏康成曰。必先纏衣其材。乃以張飾也。柳之言

聚諸飾之所聚也。檀弓周人牆置翼。春秋傳。四翌不蹕

賈疏。襄二十五。年左傳。翌作翼。翼如方扇。柳即上注引

喪大記。帷荒是也。二者皆木材。以綵繒衣纏之。乃後張飾於其上。故云衣翼柳之材。

### 掌凡內之縫事。

**案**凡內之縫事。則不獨衣服也。不獨王與后之衣服也。

### 染人掌染絲帛。

**正義**劉氏彝曰。凡染事。染而後織者上也。織而後染者

次也。

凡染春暴練。暴步卜反。劉步落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暴練。練其素而暴之。賈疏。素即緇也。此謂須練而用

者。非謂祭服。若祭服則先染絲織之。不得為練。賈氏公彥曰。春時陽氣燥達。

故暴曬其練。王氏昭禹曰：幌氏練絲帛，皆晝暴諸日，是也。

**夏纁**。注：故書纁作窳，鄭司農云：窳當讀為纁。

**鄭氏衆**曰：纁謂絳也。賈疏：即爾雅及鍾氏所云三入為纁。鄭氏康

成曰：謂夏始可以染此色也。玄纁者，天地之色，以為祭

服。賈疏：易云：黃帝堯舜垂衣裳，取諸乾坤。但天玄地黃，而纁者，土無正位，託位南方火，火色赤，與黃共為纁也。凡六冕之服，皆玄上

纁下，故云以為祭服。石染當及盛暑熱潤，始湛研之。

賈疏：約攷工記鍾氏職而言。夏暑熱潤，三月而後可。時以朱湛丹秫，易可和釋，故夏染纁玄。

用。考工記鍾氏：則染纁術也。染玄則史傳闕矣。賈疏：鄭

及上冠禮云：玄則六入與。

**秋染夏**。夏戶雅反，後除春夏之字皆同。

**鄭氏康**成曰：染五色謂之夏。夏者，其色如夏狄。禹

貢羽畎夏翟，是其總名。其類有六：曰翬，曰搖，曰鬪，曰笛。

曰希，曰蹲。賈疏：爾雅文。其毛羽五色皆備成章。染者擬以為

淺深之度，是以放而取名焉。賈氏公彥曰：秋氣涼，可

以染五色。鄭氏鏗曰：秋氣收而不散，五色皆宜，故染

夏。

冬獻功。

賈氏公彥曰。纁立與夏至冬功成並獻之。

掌凡染事。

[正義] 易氏祓曰。凡染事不特絲帛而已。王氏應電曰。

謂布總縷紵之物。

[案] 鄭氏鍔引禮記。謂宮中所染專共王祭祀之服。染人所掌。以共國家禮事。非也。記所謂朱綠之玄黃之即。

付染人耳。

### 追師掌王后之首服為副。編次追衡笄。

追都隈反。編卑煙反。

又步典反。

[正義] 鄭氏眾曰。副者婦人之首服。祭統君卷竟立于阼。

夫人副。禕立于東房。衡維持冠者。春秋傳衡統紘紵。

桓二年。滅哀伯辭彼據男子之衡。司農意男子婦人皆有衡也。鄭氏康成曰。副之言。

覆所以覆首為之飾。其遺象若今步繇矣。服之以從王。

祭祀編。編列髮為之。其遺象若今假紒矣。服之以桑也。

次次第髮長短為之。所謂髮髭服之以見王。王后之燕

居亦纒笄總而已。

賈疏康成知三翟之首服副。鞠衣展衣首服編。祿衣首服次者。王之祭服

有六。首服皆冕。則后之祭服有三。首服皆副。可知。昏禮女次純衣。純衣則祿衣。祿衣而云次。則祿衣首服次可知。昏禮知其中亦有編。明配鞠衣。展衣也。上注展衣云。以禮見王。則展衣首服編。此云次。以見王者。以禮朝見於王。與見賓客同。則服展衣與編。接御見王。則祿衣與次也。燕居謂不至王所。自在燕寢時。齊風雞鳴。毛傳。東方明則夫人纒笄而朝。此經注云。副編次以待祭祀賓客。明燕居不得著次。自然著纒笄。而毛云。以朝。必別有所見。康成不破之者。以纒笄燕居無。追猶治也。詩云。追琢其章。正文也。其實朝王時首服編。追。猶治也。詩云。追琢其章。王后之衡笄皆以玉為之。賈疏弁師王之笄以玉。故知后同用玉。惟祭服

有衡。垂於副之兩旁。當耳。其下以紃懸瑱。詩玉之瑱也。

是也。笄。卷髮者。賈氏公彥曰。弁師職云。諸公用玉為

瑱。詩玉之瑱也。據諸侯與夫人同用玉瑱。則衡笄亦用

玉矣。其三夫人與三公夫人同服翟衣。則衡笄亦用玉

矣。其九嬪命婦等當用象也。云唯祭服有衡者。見經后

與九嬪已下多別言。則衡笄唯施於翟衣。鞠衣已下無

衡矣。鞠衣已下雖無衡。亦應有紃以懸瑱也。

**辨正**賈氏公彥曰。先鄭謂追師掌冠冕之官。故并知王

后之首服。後鄭不從者。追師若兼掌男子之首服。亦當如下屨人職。掌王及后之服屨。今不云。明非共掌。

為九嬪及外內命婦之首服。以待祭祀賓客喪紀。共筓經亦如之。

**正義**

鄭氏康成曰。外內命婦。衣鞠衣。禮衣者。服編衣。緣

衣者。服次。非王祭祀賓客佐后之禮。自於其家。則亦降焉。少牢饋食禮。主婦被錫衣。侈袂。特牲饋食禮。主婦纒筓宵衣是也。昏禮。女次純衣。攝盛服耳。主人爵弁以迎。

侈袂。祿衣之袂。

賈疏。案昏禮。女次純衣。純衣則祿衣。據士服。爵弁親迎。攝盛。則士之妻服祿衣。

首服次亦攝盛。祿衣既首服次。三翟自服副。則鞠衣禮衣首服。編可知。

凡諸侯夫人於其

國衣服與王后同。

賈疏。所同者。上公夫人得禕衣。以下至祿衣。禕衣從君。見大祖。揄翟從君。

祭羣廟。闕翟從君。祭羣小祀。鞠衣以桑。展衣以禮。見君及賓客。祿衣以御。侯伯夫人得揄翟。以下。揄翟從君。祭大祖及羣廟。闕翟以下。與上公夫人同。子男夫人得闕翟。以下。闕翟以祭。鞠衣以下。與侯伯夫人同。並纒筓。綃衣以燕居也。二王之後。與魯夫人亦同上公之禮。

賈氏公彥曰。以待祭祀賓

客者。亦謂助后而服之。王氏應電曰。筓經者。筓與經也。儀禮喪服傳。有箭筓。有惡筓。有吉筓。惡筓者。櫛筓。亦

曰榛筓。吉筓者象筓也。惡筓有有首者。吉筓有折其首者。服之重輕。以是為差。

**案**三夫人亞王后。內官列職。自九嬪始。舉九嬪而言及。則內命婦為世婦女御明矣。疏謂不言世婦。文略。內命婦惟女御未安。

屨人掌王及后之服屨。為赤舄。黑舄。赤纁。黃纁。

青句。素屨。葛屨。

屨九裕反。舄西益反。總衣亟反。句音劬。

**正義**鄭氏康成曰。連言服者。著服各有屨也。複下曰舄。

禪下曰屨。

賈疏。下謂底。重底者名舄。禪底者名屨。

舄屨有約。有纁。有純者。

飾也。句當為約。約著舄屨之頭。為行戒。

賈疏。約謂以條為之。狀如刀衣。

鼻綴於屨頭。為行戒。

纁。縫中紉。純。緣也。

賈疏。纁是牙底相接之縫。綴條於其中。純謂以條為

純經不云大夫略也。

天子諸侯。吉事皆舄。其餘唯服冕衣翟著

翟耳。

賈疏。服冕謂孤卿大夫。衣翟謂后以下婦人也。

素屨非純吉。有凶去飾者。

賈疏。大祥除衰杖後。身服素縞麻衣。著素屨。故云非純吉。言去飾者。素屨無約纁純也。

言葛屨。明

有用皮時。

賈疏。葛屨自赤舄已下。夏則用葛為之。冬則用皮為之。在素屨下者。欲見素屨亦用葛與

也。鄭氏眾曰。赤纁黃纁。以赤黃之絲為下緣。士喪禮



夏葛屨。冬皮屨。皆縹緇純。禮家說縹。亦謂以采絲礫其下。王氏安石曰。司服言弁則曰弁服。弁在上也。屨人言屨則曰服屨。屨在下也。

**鄭氏康成**曰。凡鳥屨。各象其裳之色。士冠禮。元端

黑屨。賈疏。立端有玄裳黃裳雜裳。今云黑屨者。據立裳為正也。青縹緇純。素積白屨。

緇縹緇純。爵弁纁屨。黑縹緇純是也。賈疏。引之見履同裳色。王吉

服有九鳥有三等。赤鳥為上。冕服之鳥。賈疏。吉服有九者。司服六冕及

韋弁皮弁冠弁是也。鳥有三等者。赤鳥白鳥黑鳥也。衣鳥為六冕之鳥。白鳥配韋弁皮弁服。黑鳥配冠弁服。冕

服六。其裳同。故以一鳥配之。詩。王錫韓侯。元袞赤鳥。則諸侯與王同。

下有白鳥黑鳥。王后吉服六。唯祭服有鳥。玄鳥為上。禕

衣之鳥也。下有青鳥赤鳥。鞠衣以下皆屨耳。賈疏。后翟三等。連衣

裳而色各異。故三翟三等之鳥配之。玄鳥為禕衣之鳥。青鳥配搖翟。赤鳥配闕翟。云鞠衣以下皆屨者。六服三

翟既以三鳥配之。且下文命夫命婦。言屨不言鳥。故知鞠衣以下皆屨也。縹緇純同色。賈疏。

士冠禮三冠。約縹純各自同色。今云赤縹黃縹青縹。雜互言之。明鳥屨

衆多。反覆以見之。凡鳥之飾。如縹之次。賈疏。此無正文。約皮弁白屨黑

縹緇純。白黑比方為繡次。爵弁纁屨黑縹緇純。黑赤南北相對。尊祭服。故為縹次。以此知凡鳥皆不與屨同而

為纁。次也。赤纁者。王黑鳥之飾。黃纁者。后玄鳥之飾。青纁者。

王白鳥之飾。言纁必有紉。純。言紉亦有纁。純。三者相將。

賈疏。凡屨鳥皆有紉纁純三者相將。謂各舉其一以互見也。王及后之赤鳥皆黑飾。

后之青鳥白飾。凡屨之飾如繡次也。黃屨白飾。白屨黑

飾。黑屨青飾。士爵弁纁屨。黑紉纁純。尊祭服之屨。飾從

纁也。王氏昭禹曰。赤。陽之正色。故王服赤鳥。黑。陰之

正色。故后服黑鳥。陽則純。故赤鳥之纁亦赤。陰則雜。故

黑鳥之纁黃。黃。陰之盛色。以陰之正色為體。以陰之盛

色為飾也。

**案**康成所言鳥屨之差與其飾。多補經文所未有者。大

概皆從士冠禮三屨推之。而以屨象裳色一句為之柄。

其云屨飾如繡次者。蓋於黑屨白屨偶合焉。至纁屨不

以白飾。則云尊祭服如鳥之纁次也。鳥如纁次。經無明

文。特即纁屨比類而意其然耳。其用心可謂苦矣。然案

之經文。則柄鑿不相入。無怪後人之紛紛滋議也。經上

言王及后。下言赤鳥黑鳥。則赤鳥者王之鳥也。黑鳥者

后之舄也。順文次之。則赤纁黃纁當為赤舄之飾。青句當為黑舄之飾。或言纁。或言句。舉一以見其餘也。赤舄而赤纁者。王用之。赤舄而黃纁者。則公侯以下用之。與。黑舄而青句。亦與黑履之青紃肖也。祭服之舄止此。似更無他色者。然則舄之飾固不如纁次。而履順裳色。亦不可通之於舄矣。果如康成說。則經文不完已甚。何以立灋示後。且赤舄。王之上也。而乃以為后之下。可乎。三等之履。蓋貴賤所同。故經不言之。不然。則素履之上。其有脫文與。赤舄。夏亦未必以葛為之。

### 辨外內命夫命婦之命履功履散履。

**正義**

鄭氏康成曰。命夫之命履。纁履。

賈疏。經不云舄。唯云履者。大夫已上

衣冕。則有命舄。而無命履。士之命服。爵弁。則命履。纁履而已。  
命婦之命履。黃履以下。賈疏。外命婦。孤妻已下。內命婦。九嬪已下。不得服舄。皆服鞠衣已下。故履以黃。兼有卿大夫妻及二十七世婦。皆展衣白履。士妻與女御。皆祿衣黑履。故云黃履已下也。  
功履次命履。於孤卿大夫則白履黑履。  
賈疏。司服職。孤絺冕。卿大夫玄冕。皆以赤舄為命舄。以下仍有皮弁白履冠弁黑履。故云功履次命履。據婦人而言。其實孤卿大夫則功履次命舄也。  
九嬪內子亦然。  
賈疏。九嬪

與孤妻內子。既以黃履為命履。功履之中有禮衣白履。祿衣黑履。故云亦然。世婦命婦以黑

履為功履。賈疏。皆以禮衣白履為命履。其功履唯有祿衣黑履。女御士妻。命履而

已。賈疏。女御士妻。唯祿衣黑履為命履。士及士妻。謂再命受服者。賈疏。大宗伯職。

一命受職。再命受服。但公侯伯之士一命。子男之士不命及王之下士。皆受職不受服。王之中士再命。上士三

命已上。乃受服。受散履亦謂去飾。賈疏。此言散。即上之服則并得此履也。素皆是無飾。互言之。

**案**云辨者命履初命時官所給。其後則與功履皆自為之。故第辨其法式也。

**存疑**賈氏公彥曰鄭志。趙商問司服王后六服之制。目

不解。請圖之。答曰。大裘。衮衣。鷩衣。毳衣。絺衣。玄衣。六服

皆纁裳赤舄。韋弁衣以韎。皮弁以布。二弁皆素裳白舄。

冠弁服。黑衣裳而黑舄。冠弁。玄端也。韝衣。玄舄。首服副。

從王見先王。揄翟青舄。首服副。從王見先王。公闕翟赤舄。

首服副。從王見羣小。祀。鞠衣黃履。首服編。以告。桑。禮衣

白履。首服編。以禮見王。祿衣黑履。首服次。以御於王。后

服六翟三等。三舄。玄青赤。鞠衣以下。三履黃白黑。婦人

質。不殊裳。履舄皆同裳色也。

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

**鄭氏康成曰。**祭祀而有素履散履者。惟大祥時。賈疏

以此經四時祭祀。總結上文諸履。故知有此二履也。云惟大祥時者。此據外內命夫為王斬衰而言。初死著菅履。卒哭與齊衰初死同。疏履既練與大功初死同。繩履大祥與小功初死同。吉履無絢。是以上經注云非純吉也。

王氏昭禹曰。以宜服之者。各隨其時與事之宜而服之。若夏則葛履。冬則皮履。此隨時之宜。若吉祭用赤鳥黑鳥命履。喪祭有素履散履。此隨事之宜。

夏采。掌大喪。以冕服復于大祖。以乘車建綏。復

于四郊。夏戶雅反。大祖音泰。乘繩。證反。綏依注作綏。如追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求之王平生常所有事之處。冕服不

出宮。故以復於大廟。王祀四郊。乘玉路。建大常。故建綏

以復。去其旒。異之於生也。賈疏。生時有綏。有旒。故書綏為禮。杜子

春云。當為綏。禮非是。某謂明堂位有虞氏之旒。夏后氏

之綏。則綏當作綏。字之誤也。綏以旒牛尾為之。綴於幢

上。所謂注旒於干首者。賈疏。注據爾雅文。按鍾氏染鳥羽。以為王后之車飾。亦為旌旗

之綏。則旌旂亦有鳥羽。獨云旒。士冠禮及玉藻冠綏。字牛尾者。舉一而言。其實兼有也。

故書亦多作綏者。今禮家定作蕤。鄭氏衆曰復。謂始  
元招魂復魄。士喪禮。士死于適室。復者一人。以爵弁服。  
升自東榮。中屋北面。招以衣。曰臯某復。三降衣于前。受  
用匭。升自阼階。以衣尸。喪大記。復。男子稱名。婦人稱字。  
唯哭先復。言死而哭。哭而復。冀其復反。故檀弓曰。復。盡  
愛之道也。望反諸幽。求諸鬼神之道也。北面求諸幽之  
義也。又曰。君復于小寢。大寢。小祖。大祖。庫門四郊。喪大  
記。又曰。復者朝服。君以卷。夫人以屈狄。大夫以元纁。世

婦以禮衣。士以爵弁。士妻以稅衣。雜記。諸侯行而死于  
館。則其復如于其國。如于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以其  
綏復。大夫死于館。則其復如于家。死于道。則升其乘車  
之左轂。以其綏復。喪大記。又曰。爲。則公館復。私館不  
復。夏采。天子之官。故以冕服復於大祖。以乘車建綏復  
於四郊。天子之禮也。大祖。始祖廟也。

**案**夏卽染人。秋染夏之夏。謂以鳥羽飾旌旗之幢也。此  
官以夏采爲名。則凡以鳥羽飾物。如全羽爲旒。析羽爲

旌之類皆當掌之。王巡守會同祭祀必有所共之事。郊射或共其獲旌。非專掌復也。然則掌字之下。蓋有脫文。大喪以下。特其後語耳。未有以偶然一見之事而專設一官者也。復而後行死事。則復者須臾之頃耳。下士四人。則太祖而外。四郊亦未必全復矣。復于四郊。猶宋玉招魂求諸上下四方之意。非以郊祭故也。檀弓亦曰。君復於四郊。謂諸侯也。諸侯無郊祭也。且不于壇而于郊。不以冕服而以建綬。足以見之矣。復者人之終也。春

秋傳。晉侯有疾。秦醫和謂趙孟曰。國之大臣。榮其寵祿。任其大節。有灾禍興而無改焉。必受其咎。今君至于淫。以生疾。將不能圖。卹社稷。禍孰大焉。主不能禦。吾是以云也。王之宮寢內外起居飲食。無一不關於豕宰。直至君之身終。而師保之責猶無已焉。此天官之屬。所以絕於夏采也。與。

**賈氏**公彥曰。以袞冕以下六冕及爵弁皮弁之等。復復者各依命數。天子則十有二人。天子七廟。此經直

云太祖則后稷廟也。復者命士不命之士皆一人。若大夫以上皆依命數。

**陳氏傳**良曰。冢宰一職所制御者皆關於君身。君德一則環衛之人。二則供奉飲膳酒漿之人。三則出內財賄之人。四則宮中使令之人。

**冢宰**貳王統百官均四海。而諸官所掌不越居處服御財賦絲枲之事。此聖人之議道自巳者也。蓋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自公卿以下至於庶人。或有所制而不敢縱。或有所求而未必逞。若尊為天子。富有四海。何求而不應。何憚而不為哉。以是大欲而勢足以恢其邪心。於以治天下國家焉。不知其可也。周公知百官之得其統。四海之得其均。其要在王身。是故先以宮室安其身焉。次以飲食理其體焉。繼以賦式節其用焉。終以內宮佐其德焉。析其事則至纖至悉。若無關於政治之要。而觀其用意本末兼修。內外交飭。以正君身。其至醇至備者乎。一之以大宰之權。分之以小宰內宰之任。一起

而觀其用意本末兼修。內外交飭。以正君身。其至醇至備者乎。一之以大宰之權。分之以小宰內宰之任。一起



周官義疏卷第七  
三十一  
屬。一飲食。一貨用。一擇採進御。多寡豐約。用舍去取。大  
臣皆得與聞之。而天子不得以自私。女子小人不得以  
蠱惑。而司是職者。必名德之選。是以上智之君。安焉而  
益聖。中材之主。守焉而寡過。蓋正心誠意之實功。而治  
天下國家之本統也。

欽定周官義疏卷第七

